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原住民族委員會 函

地址：24220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439號北  
棟15樓

聯絡人：科員黃郁文

聯絡電話：02-89953161

傳真電話：02-85211651

電子郵件：a245940@cip.gov.tw

受文者：臺東縣大武鄉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7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原民社字第112003609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及說明 (112J00P008946\_1120036093\_112D2018101-01.pdf、  
112J00P008946\_1120036093\_112D2018102-01.pdf、  
112J00P008946\_1120036093\_112D2018103-01.pdf、  
112J00P008946\_1120036093\_112D2018104-01.odt)

主旨：轉知行政院農業委員會「食農教育專業人員申請認可收費標準」，業經該會於112年7月10日以農輔字第1120023277號令發布；茲檢送發布令、辦法條文、總說明及逐條說明各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112年7月13日農輔字第1120023386號函辦理，併附函文1份。

正本：各縣市政府原住民族行政單位（含各直轄市及離島）、原住民族地區五十五個鄉鎮市區公所、本會綜合規劃處、本會教育文化處、本會經濟發展處、本會公共建設處、本會土地管理處、本會原住民族文化發展中心

副本：本會社會福利處



產業暨觀光課 收文:112/07/20



1120008928

有附件